

中共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浙医科党〔2018〕48号



中共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委员会 关于变更医疗门诊部负责人的通知

院属各部门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院党委研究决定，院医疗门诊部负责人由院职业病防治研究所李涛同志担任。楼建林同志不再担任医疗门诊部主要负责人。

中共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委员会

2018年11月23日



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

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18年11月23日印发

(校对：张萍)